

关于公布公开招聘人员（第五批）资格初审结果 及考试安排的通知

根据《浙江交通技师学院公开招聘人员公告（第五批）》要求，现公布公开招聘报名资格初审结果与考试安排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格初审结果

招聘岗位	符合报名条件人员	准考证号
新能源汽车（含智能网联）教师	陈灼	B14210201
	江从喜	B14210202
	姜波波	B14210203
	潘路奇	B14210204
	章剑	B14210205
汽车车身修复教师	黄燕	B14210301
	沈传兴	B14210302
	何蕾	B14210303
	艾涵	B14210304

资格初审均以网站公布、短信通知等形式告知，应聘者如对审查结果有异议，可致电我校组织人事处咨询。咨询电话：0579-82173778（唐老师）

二、考试安排

（一）考试方式

包括笔试、试讲和面试，每项满分均为 100 分，并分别

按 30%、30%、40%计入总成绩。

1. 笔试以闭卷的形式，主要考查岗位所必备的专业基础知识。

2. 试讲以现场随机抽取授课主题，进行备课、试讲的形式。

3. 面试主要考查岗位匹配度和综合素质，该项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进入下一环节。

以上考试均不指定参考书目或教材。

（二）考试安排

1. 笔试时间、地点：2022 年 2 月 26 日 9:30—11:00（如因疫情防控考试时间推迟，另行通知），地点浙江交通技师学院综合楼五楼会议室。

2. 试讲及面试时间、要求：2022 年 2 月 26 日 12:30—16:30（地点另行通知）。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按照 1:5 的比例确定进入试讲及面试环节。试讲时间为 10 分钟（试讲前备课时间为 30 分钟）。

（三）资格复审

进入试讲及面试环节人员须携带本人身份证件、学历学位（包括本科及研究生阶段，应届生提供就业推荐表）、荣誉奖项、工作证明等材料进行资格复审，并上交一份复印件，签订诚信协议书。资格复审符合条件者方能参加试讲与面试。

三、其他事宜

1.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，考生佩戴口罩，进入考场前须出示“健康码”、“行程码”，测温正常方可参加考试（近14天有浙江省外旅居史的，需提供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禁止入校）。

2. 请相关应聘人员在应聘期间及时关注手机短信及电话，招聘过程的有关重要信息，学校也会以短信或电话形式反馈到个人。

学校地址：浙江省金华市望府街1158号。

浙江交通技师学院组织人事处

2022年2月21日